

合众永泰两全保险（分红型）

产品说明书

【产品性质】

《合众永泰两全保险（分红型）》是分红两全保险。分红保险是指保险公司将其实际经营成果优于定价假设的盈余，按一定比例向保单持有人进行分配的人寿保险产品。

【产品特色】

- 1、两全保险，保障周全；（生存有收益，意外有保障；只要有投入，肯定有回报。）
- 2、保险期限，因人而异；（可选择的保险期间分 15 年、20 年、25 年、30 年期和至被保险人年满 55、60、65、70 周岁的保单周年日等 8 种。）
- 3、适合还贷，有力支柱；（可以根据自己的贷款状况，选择适合的保险期间和产品组合，为家人排除后顾之忧。）
- 4、享受分红，惊喜回报；（每年根据公司分红账户的实际经营状况获得分红回报。）
- 5、红利领取，灵活方便。（可选择累积生息、抵交保险费或交清增额的方式领取红利。）

【保单利益】

在本主合同有效期内，我们承担如下保险责任：

身故及全残保障

- 1、被保险人于合同生效 180 日内因疾病身故或全残，我们将无息返还您所交的保险费，本主合同终止。
- 2、被保险人因意外伤害所致身故或全残，或于合同生效 180 日后因疾病身故或全残，我们将按本主合同的保险金额给付保险金，本主合同终止。

满期生存保障

被保险人于保险期满时仍然生存，我们将按本主合同的保险金额给付满期生存保险金，本主合同终止。

【责任免除】

被保险人因以下情形之一造成身故的，我们不承担保险责任：

1. 被保险人在合同生效或复效之日（以较迟者为准）起 2 年内自杀；
2. 投保人或被保险人故意造成的；
3. 被保险人因自身的犯罪行为或因拒捕而导致的。

附件 3 - 8

发生上述第（1）种情形，造成被保险人身故的，本主合同终止，我们退还本主合同现金价值；发生上述其他情形的，本主合同终止，如果您已交足 2 年以上的保险费，我们退还本主合同现金价值；如果未交足 2 年的保险费，我们在扣除手续费后退还保险费。

被保险人因以下情形之一造成全残的，我们不承担保险责任：

1. 被保险人不论在神智清醒与否的状况下自杀或自伤；
2. 投保人或身故保险金受益人故意造成的；
3. 被保险人因自身的犯罪行为或因拒捕而导致的；
4. 战争、军事行动、暴乱、叛乱、恐怖主义袭击；
5. 被保险人非法服用、吸食或注射违禁药品，成瘾性吸入有毒气体，酗酒或斗殴；
6. 被保险人酒后驾驶、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辆；
7. 被保险人从事潜水、滑水、滑雪、滑冰、滑翔翼、热气球、跳伞、攀岩、探险活动、武术比赛、摔跤比赛、柔道、空手道、跆拳道、拳击、特技表演、蹦极、赛马、赛车、各种车辆表演及车辆竞赛等高风险运动；
8. 被保险人怀孕、流产、节育、分娩或由此所导致的任何并发症；
9. 被保险人因药物过敏、食物中毒、医疗事故导致的伤害或未遵医嘱私自服用、涂用、注射药物；
10. 被保险人因精神错乱或失常而导致的；
11. 原子能或核能装置所造成的爆炸、灼热或辐射；
12. 被保险人患有艾滋病（AIDS）或感染艾滋病毒（HIV）（以上病症的定义，应按世界卫生组织所订的定义为准。若被保险人的血液样本中发现上述病毒或抗体，则认定已感染该病毒）期间发生全残的。

发生上述情形，造成被保险人全残的，本主合同终止。如果您已交足 2 年以上的保险费，我们退还本主合同现金价值；如果未交足 2 年的保险费，我们在扣除手续费后退还保险费。

【简易投保规定】

- ◆ 投保年龄：60 天—55 周岁
- ◆ 保险期限：本主合同的保险期间分 15 年、20 年、25 年、30 年期和至被保险人年满 55、60、65、70 周岁的保单周年日等 8 种。
- ◆ 交费期限：趸交以及 15 年、20 年、25 年、30 年和交至被保险人年满 55、60、65、70 周岁的保单周年日等 9 种。
- ◆ 交费方式：趸交、年交

【红利及红利分配】

本主合同为分红保险合同，您有权参与我们分红保险业务的盈利分配。在本主合同有效期内，按照保险监管机关的有关规定，我们每年将根据分红保险业务的实际经营状况确定红利的分配。若我们确定本主合同有红利分配，则该红利将于保单周年日分配给您。

您在投保时可选择以下任何一种红利领取方式：

(1) 累积生息：红利留存在本公司，按我们每年确定的红利累积利率储存生息，并于您申请或本主合同终止时给付。

(2) 抵交保险费：红利用于抵交下一期的应交保险费，如果抵交后仍有余额，则用于抵交以后各期的应交保险费，但该余额不计利息。

交费期满后，抵交保险费方式自动变更为累积生息方式。

(3) 购买交清增额保险：依据被保险人当时的年龄，以红利作为一次交清的保险费，增加保险金额。

如果您在投保时未选择红利领取方式，则以累积生息方式办理。

【费用率】

本产品定价的预定费用率符合保险监管机构的规定。实际发生的管理费用，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关，本公司每年将按照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并报保险监管机构备案。

【风险提示】

客户在签单时所看到的保险利益测算表（见附表）所演示的红利水平纯粹是描述性的，仅供参考，不能理解为对本公司未来业绩的预期或保证。实际的红利水平由本公司的经营状况确定，可能高于或低于该演示的红利水平。

【信息披露】

本公司每年向保险监管机构报送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告，报告须经符合资格的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本公司在每一个保单年度末，按照保险监管机构的规定，向保单持有人寄送一份关于红利通知的《分红保险年度业绩报告》，客户可了解其分红保险保单的相关信息。

投保人声明：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理解本产品说明书。

投保人签章： _____

签署日期： _____年____月____日

附表

合众永泰两全保险(分红型)保险利益测算表

保险金额		年龄	性别	保险期限	交费期限	保险费					
100000		30	男	20	20	4760.0					
保单年度	年末年龄	死亡给付	年度红利			累积红利			现金价值	累计保费	累计生存给付
			高	中	低	高	中	低			
1	31	100000.0	75.0	48.0	20.0	75.0	48.0	20.0	1733.0	4760.0	0.0
2	32	100000.0	143.0	89.0	34.0	220.0	138.0	55.0	4662.0	9520.0	0.0
3	33	100000.0	214.0	131.0	48.0	441.0	272.0	104.0	7753.0	14280.0	0.0
4	34	100000.0	286.0	174.0	62.0	739.0	455.0	170.0	11198.0	19040.0	0.0
5	35	100000.0	359.0	218.0	77.0	1121.0	686.0	252.0	14832.0	23800.0	0.0
6	36	100000.0	435.0	264.0	93.0	1589.0	971.0	352.0	18664.0	28560.0	0.0
7	37	100000.0	512.0	310.0	108.0	2149.0	1310.0	471.0	22702.0	33320.0	0.0
8	38	100000.0	592.0	358.0	124.0	2806.0	1707.0	609.0	26957.0	38080.0	0.0
9	39	100000.0	673.0	407.0	140.0	3563.0	2165.0	768.0	31441.0	42840.0	0.0
10	40	100000.0	756.0	457.0	157.0	4426.0	2687.0	948.0	36165.0	47600.0	0.0
11	41	100000.0	841.0	508.0	174.0	5400.0	3275.0	1151.0	41142.0	52360.0	0.0
12	42	100000.0	929.0	560.0	192.0	6491.0	3934.0	1377.0	46385.0	57120.0	0.0
13	43	100000.0	1018.0	614.0	209.0	7703.0	4665.0	1627.0	51910.0	61880.0	0.0
14	44	100000.0	1109.0	668.0	227.0	9044.0	5474.0	1903.0	57733.0	66640.0	0.0
15	45	100000.0	1203.0	724.0	246.0	10518.0	6362.0	2206.0	63870.0	71400.0	0.0
16	46	100000.0	1299.0	782.0	264.0	12133.0	7335.0	2537.0	70340.0	76160.0	0.0
17	47	100000.0	1398.0	840.0	283.0	13895.0	8395.0	2896.0	77165.0	80920.0	0.0
18	48	100000.0	1498.0	900.0	302.0	15810.0	9548.0	3285.0	84366.0	85680.0	0.0
19	49	100000.0	1602.0	962.0	322.0	17886.0	10796.0	3706.0	91969.0	90440.0	0.0
20	50	100000.0	1707.0	1024.0	341.0	20130.0	12144.0	4158.0	0.0	95200.0	100000.0

风险提示：

- (1) 上述采用低、中、高档进行演示的红利水平纯粹是描述性的，仅供参考，并不作为对本公司未来业绩的预期或保证。本公司将根据分红保险业务的实际经营状况决定红利分配金额，实际红利水平可能高于或低于所列数值。
- (2) 演示中的累积红利是保单年度末红利按红利累积利率3%以年复利的方式累积而得，仅供参考，不能理解为对将来红利累积利率的预期或保证。实际的红利累积利率由本公司每年宣布。
- (3) 现金价值、累积红利为保单年度末的值，其中现金价值为生存给付后的值。
- (4) 本资料为产品说明，仅供参考，具体内容以保险条款为准。